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謝佩娟
電話：(02)7736-5990
電子信箱：jatty@mail.moe.gov.tw

受文者：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月28日
發文字號：臺教綜(六)字第111001193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1-師大進字第1111002426號、附件2-師大進字第1111002660號、附件3-師大進字第1111002664號、附件4-師大進字第1111002665號
(A09000000E_1110011936_senddoc1_Attach1.PDF、
A09000000E_1110011936_senddoc1_Attach2.PDF、
A09000000E_1110011936_senddoc1_Attach3.PDF、
A09000000E_1110011936_senddoc1_Attach4.PDF)

主旨：轉知原住民族委員會及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1年度第1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報名相關事宜，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1年1月27日師大進字第1111002426號函(如附件1)辦理。
- 二、旨揭測驗報名期間自111年1月27日(星期四)至3月4日(星期五)止。測驗日期定於111年4月23日(星期六)舉行。測驗級別為初級、中級、中高級，報名資格不限國籍、族別、年齡及學歷。
- 三、相關測驗資訊可至111年度第1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網站查詢下載(<https://exam.sce.ntnu.edu.tw/abst>)



/)，考生服務專線（02）7749-3664、0800-699-566（免付費），或加入本認證LINE官方帳號（@107abst）掌握最新資訊。

- 四、另查旨案報名訊息，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業同時於111年1月27日以師大進字第1111002660、1111002664及1111002665號函(如附件2、3及4)分別函予各國民中學、高級中等學校及專科學校等，為使本案測驗報名訊息妥善周知，請貴署評估適時協助轉知各地方政府及學校。
- 五、學校協助完成考生團體線上報名業務，將由原住民族委員會及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補助國民中小學、高中（職）、五專及二專之代辦團體報名學校行政費，每協助一名考生完成報名補助新臺幣50元。
- 六、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電話02-77495813。

正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副本：原住民族委員會、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

2022/01/28
19:42:12
電子公文
交換